

臺北市公共運輸處

「申請設置公車車廂外廣告案」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處理時限
業務稽查科	<pre> graph TD A([1. 受理收件]) --> B{2. 書面審查} B -- 不符合 --> C[2.1 通知補正資料] C --> D{2.2 補正資料} D -- 是 --> B D -- 否 --> E([2.3 駁回]) B -- 符合 --> F([3. 函復申請人]) </pre>	<p>1. 0.5日</p> <p>2. 7日</p> <p>3. 0.5日</p>

申請方式：臨櫃親自申辦、委託申辦、郵寄申辦、網路申辦（全程式）

總處理時限：8日（含假日/日曆日）

~~遇有爭議或有疑義需加開審查會之案件30日（含假日/日曆日）~~